

#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《公司章程》修正案

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修订部分《公司章程》条款，具体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b>第九条</b>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<b>第九条</b>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。上述《公司章程》修订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2月27日